**2018年邓州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**

**部门预算基本情况说明**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**1、部门机构设置情况**

邓州市人民政府金融服务办公室成立于2012年7月24日，是代表地方政府负责金融监督、协调、服务的办事机构。该机构为市政府办公室领导的正科级全供事业单位，核定全供事业编制5名，内设综合科、业务科两个科室。

**2、单位职责**

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银行、证券、期货、保险、信托等金融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，以及地方党委、政府有关地方金融工作的政策和各项决定、决议等。研究分析宏观金融形势、国家金融政策和金融运行情况，制定金融及金融产业发展的中短期的规划和工作计划。积极协助上级政府和监管机构对本地金融机构的管理或监管。协调、支持和配合上级派驻监管机构对各银行、证券、期货、保险、信托等金融机构及行业自律组织的监管。负责组织协调规范、整顿和维护本地区金融秩序，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。承办上级、本级党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二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**

**1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**

 2018年本单位收入总计635.11万元，支出总计635.11万元，与2017年相比，收入支出增长了404.55万元。主要原因是：财政拨款增长404.55万元，结转结余收入增长0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入增长0万元，非税收入增长（降低）0万元。

**2、收入预算说明**

 2018年本单位收入预算635.11万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635.11万元，非税收入计划完成0万元（包括收费收入0万元、罚没收入0万元、专项收入0万元，国有资产收益0万元，其他收入0万元）。政府性基金计划完成0万元。纳入专户收入计划完成0万元。

**3、支出预算说明**

 2018年支出预算635.11万元，按照用途划分为：基本支出25.11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3.95%；项目支出610万元，占年度计划的96.05% 。

**三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18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1.8万元。比2017年减少8.2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0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；公务用车维护费0万元；公务接待费1.8万元。

**四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**

**1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**

2018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25.11万元，主要保障机关人员工资发放、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。

**2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18年有政府采购预算安排。（有1个政府采购项目，金额是16万元）

**3、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（逐步公开)**

名词解释

　　1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　　2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 得的收入。

　 3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　　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　　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　　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　　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　　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